

# 南京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学会信息

## 快报

(第 2024015 期)

南京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学会主办

2024 年 9 月 11 日

### 目 录

#### 最新关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开展 2024 年度新职业征集工作  
中央组织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

#### 各地动态

广西桂林：打造就业服务暖万家品牌  
天津：18 项利好政策助力“海归”来津创业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8 项社保业务可上线“同审统办”  
贵州遵义：“三改进”高效解争议促和谐

---

## 一家之言

推进中国式长护险制度建设的 5 点思考

如何让人工智能实现认知正义

## 他山之石

加拿大萨省新增两大移民通道!

## 最新关注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开展 2024 年度新职业征集工作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大力发展新业态、新模式，积极挖掘、培育新的职业序列，开发新的就业增长点”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要求，健全符合我国国情的现代职业分类体系，近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组织开展 2024 年度新职业征集工作。

新职业征集坚持以发展新质生产力，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布局建设未来产业，完善现代化产业体系，创造更多高质量就业岗位为目标，以培育和发展新业态、新模式为重点，申报的新职业建议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2022 年版）》中未收录的，或者虽已收录但职业活动内涵已发生较大变化的职业。

有意申报新职业的单位或个人在开展必要的职业调查和职业分析的基础上，按要求填写《新职业建议书》（详见《关于开展 2024 年度新职业征集工作的通告》，网址：<https://chinajob.mohrss.gov.cn/c/2024-09-03/414029.shtml>）。征集时间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截止。

在申报新职业建议时，可按照现行《国家职业标准编制技术规程》编写并提交该职业的职业标准初稿。

来源：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 中央组织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

近日，中央组织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着眼提高事业单位选人用人工作质量和水平、建设高素质专业化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队伍，对进一步改进和规范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提出要求。

《通知》要求，要加强公开招聘工作统筹，改进和完善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组织方式，坚持地方、部门统一组织与事业单位自主组织相结合，防止和解决招聘工作过于分散带来的问题。明确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所属事业单位较低等级岗位原则上由主管部门集中组织公开招聘，地方事业单位分层级、分类别统一组织公开招聘。同时提出，高校、科研院所、公立医院以及其他规模较大的面向社会提供公益服务的事业单位，可以按规定自主组织开展公开招聘。

《通知》提出，要严格招聘程序要求，优化岗位条件设置和资格审查工作，增强招聘考试针对性和科学性。严格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等相关规定实施招聘，规范招聘信息发布工作。合理设置岗位资格条件，明确学科专业等要求，实行应聘人员诚信承诺制度，严格规范进行资格审查。切实提高命题工作质量，严格考场管理，确保面试工作公平公正。

《通知》强调，要严明招聘工作纪律要求。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不得自行制定面向特定人员的专项招聘、加分等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倾斜政策，不得随意扩大国家规定的倾斜政策范围。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收取考试考务费用和支出开展工作所需经费。招聘单位和招聘工作人员、应聘人员违纪违规行为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对严重违纪违法问题和典型案例及时进行通报。

来源：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 各地动态

### 广西桂林：打造就业服务暖万家品牌

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深入实施人力资源服务提升、特色技能提升、就业帮扶提升、智慧化数字就业服务平台提升等“四大工程”，倾力打造“桂林山水甲天下，就业服务暖万家”就业服务品牌。构建立体化就业服务体系 激活人力资源“大市场”

桂林市人社部门依照“就业服务在身边”理念，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打造“15分钟公共就业服务圈”。依托市、县、乡、村党群服务中心建设零工市场、零工驿站，打造多元多样线下市场和互联互通线上市场，规范零工市场服务功能，全面推进零工市场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截至目前，全市已建成零工市场140个，在建216个，年底将完成423个建设目标，基本实现全市灵活就业人员服务全覆盖。

创建“智慧就业·万事通达”智慧就业服务角品牌，在各类商圈、高校、社区等建成28个智慧就业服务角。服务角的就业服务机有求职就业、企业招聘、人才培养、政策维权等模块，可通过互联网采集、信息化联动、大数据研判等智能化手段，优化人岗自动匹配精准度。

### **创立特色技能培训品牌 强化高质量就业“大支撑”**

创建乡村振兴特色劳务品牌，按照“一县一业一特”工作思路，打造“全州红油米粉制作”“阳朔啤酒鱼制作”“平乐十八酿师傅”等县域特色劳务品牌，并以筹办中国—东盟职业技能邀请赛为契机向外推广，围绕“提技能、强服务、稳就业”目标，服务地方产业发展，着力构建覆盖全民、贯穿全程、辐射全域的技能人才培养体系，累计培育示范基地16个、专家工作室11个，培训技能人才2.56万人。

实施文旅产业赋能行动，全面提升全域旅游、美食餐饮、康养保健等行业从业人员服务素质。近两年来，共培训文旅产业人才1.63万人。

大力推动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根据重点企业用工需求清单，围绕“人人持证”的上岗目标，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岗前和岗位技能提升培训，近两年共开展企业在岗职工培训1万余人次，其中补贴性培训2500万人次。

### **提升重点群体服务质效 打造充分就业“大通道”**

为助力高校毕业生实现高质量充分就业，桂林市出台《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才工作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的若干措施》，建立高校毕业生等青年人才“留桂林就业”联席会议制度，实施“千企千岗”青年见习工程、万名高校毕业生留桂林就业工程，并与驻桂林高校联合打造了国家级大学科技园、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孵化企业达103家。今年以来，桂林市组织高校毕业生线上线下专场招聘活动120场。

同时，桂林市构建“一村一品”“一乡一业”发展格局，开展“就业暖心·桂在行动”系列活动，鼓励和支持乡村特色产业和县域经济发展，拓展乡村就业创业空间，有效促进农民工就业增收。桂林市还实施千名创业人员创业扶持计划，围绕旅游、康养、种植、加工等领域，扶持创业项目2600个，带动就业8万余人。打造“妈妈式”“就业管家”服务金字招牌，点对点解决企业用工堵点，面对面贴心服务农民工就业。截至6月底，桂林市已促进103万名农民工实现就业。

### **强化就业创业数字赋能 升级智慧就业“大数据”**

万达广场上的智慧就业终端机是桂林市“数智人社”信息系统的主要载体。桂林市充分运用大数据、云服务、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着力打造全市统一的就业创业信息化平台。平台可提供岗位信息发布、岗位匹配推送、在线沟通对接、企业实景VR展示、智能AI问答、职业技能培训、劳动权益维护等服务，实现就业服务“一网通办”、供需对接“一键匹配”、多元服务“一站共享”、市场分析“一库统揽”、市场管理“统一规范”，以数字赋能提升就业服务水平。截至目前，桂林市就业创业信息化平台已服务13万人次，人岗匹配达35万人次。

来源：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 **天津：18项利好政策助力“海归”来津创业**

近日，天津市人社局等八部门印发《关于支持留学回国人员来津创业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以充分发挥留学回国人员在发展新质生产力方面的重要作用，吸引集聚更多优秀留学回国人员来津创业。

### **加大创业资金支持力度**

强化创业政策扶持。来津创业的留学回国人员，回国5年内租房创办企业的，可以享受最长24个月、每月最高2500元的创业房租补贴。毕业2年内首次创办企业且正常生产经营满1年，并成功带动就业的，可以享受3000元一次性创业补贴。符合相关条件的，可以享受个人创业担保贷款最高额度30万元，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最高额度400万元。

实施创业启动项目。每年遴选20个左右创新能力强、发展潜力大、市场前景好的留学回国人员创业项目，给予专项启动资金资助。其中，遴选潜力型企业10个左右，每个给予30万元资金资助；初创型企业10个左

右，每个给予 20 万元资金资助。推荐优质的创业启动项目申报中国留学人员回国创业启动支持计划，对入选项目给予最高 100 万元创业资金支持。

提供融资服务扶持。鼓励天津市金融机构围绕留学回国人员创业需求，开发“留创贷”、“人才贷”、“人才投”等金融创新产品。加强留学人员创业企业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支持开展专利权等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鼓励引导各类金融机构、风险投资基金、民间资本等按照国家和天津市有关规定，设立留学人员创业企业风险投资基金。

### **推动重点平台载体建设**

支持建设创业载体。在天开高教科创园设立留学人员创业园，依托园区在产业生态集聚、创新资源集中、人才智力密集等方面优势，打造留学回国人员创业聚集地、新兴产业策源地。丰富国家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天津滨海新区）、天开海归小镇等载体功能。对运营高效规范、发挥作用明显的留学回国人员创业载体，给予最高 50 万元年度奖励资助。

鼓励设立创新平台。留学人员创业企业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可以享受一次性 30 万元资金补贴。鼓励进入科研工作站的博士后依托企业申报“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与天津市联合资助（特别资助）”等重点博士后人才项目。

促进科研成果转化。支持留学人员创业企业根据专业领域和研究方向，分类加入相关创新联合体，推动企业与高校、企业家与科学家建立“握手通道”，帮助留学人员创业企业获得应用场景、概念验证、产业配套、试验平台等资源禀赋，加快科研成果转化应用进程。

建设综合服务载体。整合设立留学回国人员综合服务机构，提供回国落户、政策咨询、项目申报、创业培训、人事代理等一站式、个性化、全方位服务。联合北洋海棠基金、天津科创天使投资有限公司等专业机构，定期举办创新创业训练营、国情研修班。

### **组织标志性招才引智活动**

借助首都资源引才。主动对接北京举办的高水平海外人才创新创业大赛等平台，联合开展海外人才招聘、项目对接、技术攻关等主题活动，借助全球创业项目展示平台，积极推介天津市留学回国人员创业政策和创业生态，吸引北京海外优质创业项目和留学回国人员创新团队落地天津。

组织“海外赤子津门行”活动。积极对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留学人员和专家服务中心，联合邀请国外知名院校留学人员来津参观考察，深入天开高教科创园、天津滨海—中关村科技园、全国重点实验室、海河实验室、中国天津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等重点区域和重要载体平台，实地感受天津营商环境、人才生态、创业氛围，增强来津发展的动力和信心。

通过竞赛识才聚才。高水平举办“海河英才”创新创业大赛，围绕信创、高端装备、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等重点产业链设置赛道，邀请留学回国人员携优质创业项目参赛，对获奖项目提供奖励资助、项目对接、创业辅导、金融扶持等“一揽子”支持，推动优质留学回国人员创业项目在津落地转化。

### **开辟项目申报绿色通道**

支持申报重点项目。支持来津创业的高层次留学回国人员申报我市引进领军人才等项目，按照相关规定对入选者给予奖励资助。支持在津留学回国人员创办的科技型企业申报天津市雏鹰—瞪羚—科技领军（培育）企业梯度培育计划，按照相关规定给予资金支持。

支持开展职称评价。来津创业的留学回国人员申报专业技术职称，可以不受原有专业技术职称和任职年限的限制，根据其在国外的工作经历和学识水平直接申报相应职称。对进入上市培育期的留学人员创业企业开辟绿色通道，提供职称评审专项服务，实行“一企一评”、企业家“一单举荐”、代表性成果权威决定模式，助力企业加快聚集、稳定高水平研发团队。

支持申报表彰项目。支持对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来津创业留学回国人员及其团队成员，申报政府特殊津贴、天津市有突出贡献专家等，按照国家和我市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和奖励。

### **营造良好发展环境**

提供出入境便捷服务。已加入外籍的留学回国人员持有效签证入境，从事投资创业和科研经贸等活动的，可以换发多次出入境签证证件。符合相关条件的，可以申请办理 2 至 5 年长期居留许可，优先办理永久居留手续，办理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享受“容缺办理”和“绿色通道”便利服务，获准永久居留人员享受个人物品通关随到随办、快速验放等服务。

完善生活服务保障。优化“海河英才”卡制度，实行“直接发卡+人才举荐”模式。符合条件的来津创业

留学回国人员无需申报直接发卡，经其举荐的团队核心成员无需评审直接领卡。持卡人在子女教育、医疗服务、交通出行等方面享受优惠政策。

落实社会保险待遇。留学回国人员及其配偶、子女按照国家和天津市规定在津参加社会保险，享受同等社会保险待遇。符合条件的来津创业留学回国人员，可以保留出国前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缴费年限。在国外获得博士学位的，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工龄政策，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提供档案专属服务。在中国北方人才市场设立留学回国创业人员档案专库，为创业团队的核心成员存放人事档案，指派服务管家提供档案保管、整理、使用等方面专属服务。对来津创业的留学回国人员，打破存档户籍限制，在有条件的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机构推行“一地存档、多点服务”模式。

健全完善工作机制。人社、科技、教育、公安、财政、金融、卫生健康、医保、交通、海关、知识产权、工业和信息化等部门及各区，建立留学回国人员来津创业高效调度、快速反应、协同联动的工作机制，加强沟通联系、信息共享，形成工作合力。鼓励引导社会组织围绕自身职能，积极参与留学回国人员创业支持和保障工作。

来源：天津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8项社保业务可上线“同审统办”

“同审统办”是社会保险业务共同联动审核、统一协调办理的经办服务模式，群众可在统筹地区内任意经办机构申请办理服务事项，属地经办机构经办，统筹区内跨层级、跨区域完成后台审核。

该项业务正式上线，可实现纳入实施清单业务受理、审核、复核不受属地限制，实行全盟范围通办，有效提升经办服务效能，便利参保单位、参保群众，缓解基层经办压力。

此次上线业务，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和工伤保险等8项，旨在构建社会保险业务一体化推进、协同化办理新格局，开启经办事项经办服务新模式。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将逐步把其他政务服务事项纳入实施清单，以推动数字人社建设和社会保险经办数字化转型为切入点，强化业务经办与数字技术深度融合，加强基层经办机构业务监管，增强经办部门履职效能，确保社会保险业务“同审统办”工作取得实际效果。

来源：内蒙古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网站

## 贵州遵义：“三改进”高效解争议促和谐

今年以来，贵州省遵义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机构以解决群众办事堵点、难点、痛点为核心，积极推进三项业务改革，通过庭审模式、调解模式和服务模式的创新，实现劳动人事争议处理的高效与便捷，有力维护了劳动者和企业的合法权益。

改进庭审模式，实现简明快捷。遵义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机构积极探索仲裁庭审模式简易化改革，以仲裁文书简明化、仲裁程序简易化、审理要素焦点化为“三化”核心，深入实施《遵义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速审办法》，有效缩短仲裁审理周期，减轻当事人的“文累”和“诉累”，提高仲裁效率和质量。

改进调解模式，强化诉前调解。针对诉前调解登记立案争议，遵义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机构实行一站式案情听证、一站式现场争议调解、一站式调解协议仲裁确认，快速高效彻底解决争议。设立遵义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中心，搭建农民工公益法律服务及劳动争议诉前调解平台，建立调解员库，聘请131名兼职调解员参与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工作，进一步增强了调解力量。

改进服务模式，提升服务效能。遵义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机构全面启用“互联网+调解”平台，在劳动争议集中的重点领域开展“微仲裁”，推动网络调解工作向基层、向企业延伸。

来源：贵州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网站

## 一家之言

### 推进中国式长护险制度建设的5点思考

2015年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提出积极探索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简称长护险制度），至今已经九年了。2016年，长护险制度开始试点，并在全国选择15个城市进行；2018年，国家医保局、财政部出台扩大长护险制度

试点指导意见，又将试点范围扩大到全国 49 个城市。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长护险制度建设，在中央的许多重要文件和多次政府工作报告中都作出过部署、提出了要求。2024 年 3 月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再次提出要推进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

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之所以如此高度重视长护险制度建设，足以说明这是一个势有所趋、事有所需、人有所盼的民生保障制度安排；是健全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保障制度体系“压阵殿后”的一项重要制度（亦称“第六险”）。既如此，就不得不引起我们的重视和思考。

2007 年至 2017 年，笔者担任国务院居民医疗保险制度评估专家组组长期间，在深入各地调研评估中发现，老年失能、半失能群体的生活照料和医疗护理问题相当突出。“一人失能，全家失衡”。这不仅给家庭造成严重负担和困难，还会影响到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养老保险制度本位功能的正常发挥，稳健运行和可持续发展。评估专家一致认为，仅靠现行的五项社会保险制度，难以满足老年失能、半失能人群长期照护需求，更遑论积极化解老龄化人口社会风险了。无论是现实老年失能群体的照护需求和贯彻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制度“保基本”方针，稳健运行考量，还是从健全完善社会保障制度体系，积极应对老龄化社会风险考量，都有必要作长护险制度安排。于是笔者连续三年在“专家组医保评估报告”中向国务院建议探索建立长护险制度，受到国务院领导的重视和多次批示。接下来十多年的时间里，笔者一直关注长护险制度的试点情况，参与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专家学者学术研究，尤其是像南通、青岛、荆门等试点城市，多次前往调查研究、听取他们的意见，学习他们的经验，从中深受启迪，获益良多。结合学习 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笔者对推进长护险制度建设又有五点新的思考。

### **推进长护险制度建设是现实可行的最佳抉择**

首先，加快推进长护险制度建设是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必然要求。人口老龄化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趋势，应对人口老龄化社会风险是世界各国共同面临的严峻挑战。我国已经进入老龄化社会，截至 2022 年末，全国 60 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已超过 2.8 亿人，占总人口的 19.8%。同时，“长寿但不健康”的问题较为突出，“带病生存、多病共存”的情况相当普遍。全国失能、半失能老年人约 4400 万，约占老年人口比例的 16.6%。失能和半失能既影响老年人的生活质量和人格尊严，又给家庭和社会带来沉重负担，亟须建立一项与我国基本国情、经济发展水平和优秀传统文化相适应的社会保险制度来化解这个突出矛盾。

其次，加快推进长护险制度建设是有效解决失能老年人基本需求的最佳抉择。国际和国内的经验都已表明，采取社会保险制度的方式应对人口老龄化挑战，有效解决失能老年人的基本需求最为现实和妥当。因为制度是根本，制度是管全局、管长远的，制度具有稳定性、连续性。失能老年人有了适宜的长护险制度性保障就有了可靠的生活照料和医疗护理服务，就不再有后顾之忧。

再者，一个不容忽视的现实是，我国在某种意义上说是“未富先老”和“未备先老”。而且家庭少子化、小型化和人口快速流动的趋势凸显，完全靠家庭和子女解决失能老人的长期照护方式日渐式微，也很不现实。唯一可行和有效的办法就是走中国式社会保险之路，依靠全社会的力量，互助共济，才是最佳抉择和治本之策。

### **推进长护险制度建设的基本条件已经具备**

从 2016 年的 15 个城市试点到 2018 年的 49 个城市扩大试点，截至 2023 年 6 月底，长护险制度覆盖人数超过 1.7 亿，享受照护服务人员超 200 万人次。这些试点城市按照指导意见，结合当地实际情况，勇于探索、守正创新，创造和积累了许多各具特色的宝贵经验，诸如制度建设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功能定位、基本方针、筹资机制、服务供给方式、运行管理监督和保障绩效评估、考核体制机制等，为在全国范围统一规范推进中国式长护险制度建设“播下了种子、蹚出了路子”。同时，这些年许多科研机构、大专院校及各方面的专家学者，坚持理论与实际相结合，从不同的维度和层面，对建设什么样的长护险制度和怎样建设这个制度，进行了广泛、深入、系统的研究，提出许多真知灼见和建制建议。全面总结试点城市的实践经验，充分吸纳各方面专家学者的科研成果，科学制定出台全国统一规范的长护险制度决定（或意见）应该是顺理成章、水到渠成的时候了。

审时度势是正确决策的基本前提和逻辑起点。在充分肯定各试点城市从当地实际出发，大胆地试、勇敢地闯的改革创新精神的同时，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各试点城市由于受当地条件和认识水平的局限，存在一些“不尽如人意”，甚至“各行其是”的问题。诸如未建立独立的筹资渠道和可持续筹资机制（而是从医保基金中划转）；制度覆盖范围宽窄不一（有的是与全民医保的参保范围相同，有的只是职工医保的范围）；个人缴费责任和财政补助责任不明确（存在影响制度运行和可持续发展的财务风险）；需求认定、等级评定、服务供给方式、服务范围 and 标准、经办管理模式和监督评估考核等都存在较大差异。如果不及时作出统一规范的制度建设决定，

这种“差异性”（实际是不规范性）问题可能会越来越多，形成既定思维定式和路径依赖，给建设规范统一长护险制度带来隐患，增加统一制度建设的困难和制度成本。

### **推进长护险制度建设要坚持理性建制、走中国道路**

理性建制是确保长护险制度立得住、推得开、行得远的必要前提和逻辑起点。所谓理性建制，概括地讲，就是在长护险制度“顶层设计”、指导思想、功能定位、政策框架等基础性、根本性、全局性的重大关键环节上务必做到“两个尊重”：既要尊重国际上长护险制度建设的普遍规律，注意学习借鉴其好的做法和成功的经验，更要从中国的实际出发，尊重我国的基本国情、经济发展规律、文化传统和公众习惯等。

坚持走中国式长护险制度之路，就是要依靠中国智慧、中国办法，植入中国元素、创造中国特色。只有这样的长护险制度才能适应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需要，才能有效保障和改善民生。

中国式长护险制度至少有四个最本质、最显著的特征。一是全局性。即以服从服务于中国式现代化强国建设为建制的根本立足点，又以长护制度高质量发展的制度效应服务于强国建设。二是人民性。即坚持人民至上、民生为大，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和健康福祉需要，是长护险制度建设的核心目标。人民性是中国式长护险制度的根本特质。人民性首先体现在为了人民、依靠人民、人人参与、人人尽责、人人享有，还体现在保障的与时俱进，由“有没有”到“好不好”，由“雪中送炭”“兜底线”到“保基本”“多层次保障”“基本保障公共服务均等化”，再到“共同富裕”“健康中国”。三是人文性。长护险制度是对老年失能弱势困难人群的生活照料和医疗护理的保险制度，必然要注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内容和以人为本、生命至上的人文关怀要素，融合中华文化中尊老、敬老、孝老优良传统和某些传统养老保障特质，建设成为有人民情怀、有人文关怀、有“护”又有“爱”，有一定保障程度，又有仁爱温度的中国式长护险制度，真正使失能老年人的基本需求得到满足。四是协同性（亦称互通性）。中国式长护险制度既是一个相对独立的制度安排，又是一个与基本医疗保险、基本养老保险、养老服务、社会医疗救助、社会福利等相关制度互联互通、协同发展和治理的保障制度体系。中国式长护险制度这种协同互通的特质和机制，使各种保险制度和保障方式系统集成、相向而行、相互衔接、相互支持、相互促进，就会产生协同高效的倍增效应，提高整体保障能力，使保障对象有更高更实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总之，坚持走中国式长护险制度之路，既是中国基本国情和传统优秀文化的必然要求，也是中国智慧、中国办法的体现和对长护险制度建设发展的创新和贡献。

### **推进长护险制度建设要规范统一主要政策和核心技术标准**

明确制度功能定位是确定制度建设的指导方针、制度架构、基本政策和核心技术标准等制度要素的前提和基础。中国式长护险作为一个相对独立的社会保险项目，制度功能定位应当是基本保险的概念范畴。基本保险是国家依据法律授权而主导的保险，制度的适用范围应当是统筹城乡、覆盖全民，其保障功能也应当是提供与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与国家、单位、个人承受能力相协调的基本保障（即“保基本”），超出基本保障范围的照护服务需求只能通过与长护险制度相关联的其他保障方式或商业保险等多层次保障解决。

规范统一主要政策和核心技术标准是理性建制、增强制度性约束、防止出现各行其是的“碎片化”现象，确保制度公平统一、安全规范、行稳致远、可持续发展的必然要求。

规范统一主要政策和核心技术标准是一个与时俱进、不断健全完善发展的过程，不可能一蹴而就、一劳永逸。笔者认为，在建制之初，至少应在以下五个方面规范统一：一是建立由医保部门牵头、各相关部门和单位共同参与的长护险共商共建共治机制；二是建立从低水平起步、多方分担的筹资机制；三是规范统一长护需求认定、服务等级评定、基本服务范围、方式和标准；四是规范长护险社会化经办运营的相关政策和服务规范；五是建立严格管用的制度运行监管和照护服务绩效评估体系及机制。

### **推进长护险制度建设要着力抓实抓好照护师队伍建设**

推进长护险制度建设既要解决好“钱从哪里来”的问题，更要解决好“人从哪里来”的问题。建立长护险制度的核心要务是为老年失能人员提供暖心的长期照护服务，而这种服务是任何高科技手段（如AI）所不能替代的，只有具有爱民情怀、仁爱之心，又有专业技能的长护照护师才能做到、做好、做到位。制度设计再完美、政策标准再周详，如果没有一支宏大的、合格的专业长护师队伍，中国式长护险制度的核心目标都是不可能实现的。目前试点城市遇到的问题表明，老年失能人员专业照护师十分紧缺。有数据估算，如果全面推开长护险制度，全国大概需要1000万左右的照护师，而目前大约只有33万人（其中还有相当一部分是未经专门培训和未达到职业标准的人员）。加快推进长护险制度建设务必解决照护人员招人难、留不住、专业技能不适应等突出矛盾和问题。

一是要从职业待遇、职业价值、职业前景入手，切实提高照护服务人员的收入水平，提高社会对该职业的认可度，使他们真正感到这是一份有一定社会地位、受人尊重的体面的工作。二是要加大专业培训机构和社区综合服务功能提升的财政投入，改善优化照护服务专业培训的环境和条件。三是要抓住国家出台长期照护师（健康照护师）国家职业标准的机遇，切实做好加强职业培训和资质认证工作。四是持续宣传普及现代长护文化和职业价值方面的知识，创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和社会环境。只有多管齐下、综合施策，才会吸引更多的人员（特别是年轻人）自觉自愿、用心用情、无怨无悔地从事这项新兴职业。唯其如此，中国式长护险制度建设才能建设好、发展好，才能充分显示出这项制度的特殊功用和优越性。

来源：中国医疗保险

## 如何让人工智能实现认知正义

近几年，人工智能在许多行业都有应用，成为人类的“好帮手”。但在这一过程中，也出现了各种各样的问题。其中，人工智能系统基于不良的数据来源和有缺陷的算法设计生成错误的“知识”，且没有对所输出内容进行价值判断的能力，无法承担相应认知责任，导致系统性的认知偏差，是一个比较突出的问题。

从科技伦理角度分析，这违背了认知正义的原则。所谓认知正义，是指在知识生成、传播和获取过程中，确保所有个体和群体的声音都能被公平地听取和理解，并且有平等的机会被转化为人类的公共知识。

过去，知识生成主要依赖人类个体的感知、记忆、推理和证词。然而，随着人工智能的超速迭代，尤其是会话式人工智能的广泛应用，传统的知识生成和传播方式正迎来重大转变。今天的人工智能不仅善于搜集信息和执行任务，更是一项能够生成和传播知识的“认知技术”，被用来处理认知内容（如命题、模型、数据）并执行认知操作（如统计分析、模式识别、预测、推理和模拟）。基于数据和算法的“机器知识”挑战了过去基于经验和专业判断的人类知识，导致认知“碎片化”，破坏了传统人类知识系统的认知正义。

如今，生成式人工智能已经开始全面嵌入到所有可能对认知、决策进行技术性替代的场景和社会过程之中。面对人工智能在知识生成中对认知正义的挑战，如何让人工智能更智能？如何让其成为提升认知的帮手，确保科技向善？

负责任的算法设计是实现认知正义的核心架构。人工智能作为一种强大的认知技术，通过数据挖掘和统计分析来识别信息的模式和趋势，参与人类公共知识的生成。由于算法主要关注在训练数据中频繁出现的信息模式，而不够普遍或统计上不够强大的数据往往会被忽视和排除，从而无法得到算法的充分理解和适当响应。依赖于统计频率的算法设计构成了一种特定的“认知盲从”，进而导致部分群体的声音被系统性边缘化。这种设计上的缺陷不仅限制了算法的认知能力，也加剧了社会中的不平等和认知压迫，破坏认知正义。“盲从”行为背后的根源，是算法的设计和训练过程缺乏对不同群体文化背景的理解。因此，在我们常谈及的算法透明性和可解释性之外，符合认知正义要求的算法设计还应兼顾涉及不同社群的认知多样性。

有质量的数据供给是实现认知正义的基础设施。造成人工智能破坏认知正义的另一个重要诱因是数据质量。大数据是智能技术的认知基础和决策基础，可以更清晰直观地呈现人类社会生活各方面的特征和趋势，但与传统人类公共知识不同，数据不为人们普遍共享。具体来说，哪些数据可以被收集起来并用于分析，这些数据又将如何被分类提取，它们最终服务于谁，这些问题都变得模糊不清，导致数据质量参差不齐。算法的训练数据往往来源于互联网的大型数据库和社区，而这些数据很可能包含偏见和歧视。人工智能的知识生成，需确保数据的来源可靠、内容多样，对数据进行去偏处理，还需对数据保持持续监测和更新，以应对社会文化变化带来的新问题。有质量的数据供给，才能使人工智能系统在多元文化和复杂社会结构中提供更精准的知识 and 决策支持。

大范围的人机协作是实现认知正义的有效手段。从脑机接口中的信号转译，到智能医疗决策、AI for Science 等人机联合行动，不同层面的人机协作都涉及人类知识与机器知识的传递、解释、融合等认知过程。鉴于人机各自典型的认知特征，大范围、合理化的“人机认知劳动分工”将有效避免更多的人机认知偏差。比如，在科学研究中可以如此分工：人类设定目标、提出假设和解释结果，并负责提供创造性思维、临场决策、伦理判断以及对非结构化问题的直觉理解；而人工智能处理大量结构化数据、进行模式识别和预测分析，提供未被注意的模式和关联。在这种协作中，人工智能更多地成为启发新想法的“伙伴”，而非生成错误知识的“机器”。

高水平的伦理治理是实现认知正义的制度支撑。认知正义要求多元的知识生成、平等的知识获取、无偏的知识传播和负责的知识使用，这些都需要高水平的人工智能伦理治理。于企业而言，应在算法设计中考虑不同

社会群体的需求和视角，对算法进行持续风险监测和价值评估；还应探索人工智能伦理众包模式，鼓励不同背景的研究者和用户参与到人工智能伦理风险的研判中，及时化解伦理风险。于政府而言，应积极鼓励私人数据向公共数据转化，加快公共数据面向全社会开放共享，扩展数据多样性、强化数据可靠性；还应寻求应对人工智能潜在伦理风险的社会解决方案，建立涵盖前瞻性预见、实时性评估和系统性调整的敏捷治理机制。

来源：光明网

## 他山之石

### 加拿大萨省新增两大移民通道！

2024年8月30日，加拿大萨斯喀彻温省（萨省）政府宣布推出了萨省移民提名计划（SINP）下的两条全新的人才途径，分别是农业人才通道（Agriculture Talent Pathway）和医疗人才通道（Health Talent Pathway）。这些新项目的推出，旨在解决该省农业和医疗领域的劳动力短缺问题，并帮助促进经济增长。与此同时，萨省政府还关闭了部分旧有的移民项目，例如紧缺技能试点计划（Hard-to-Fill Skills Pilot）。

#### 一、萨省新增两大移民项目

##### 1. 农业人才通道（Agriculture Talent Pathway）

农业是萨省经济的支柱产业，农业出口和创新对萨省的经济增长至关重要。新的农业人才通道旨在吸引更多的专业人才，帮助当地农业生产者获得支持，以继续推动农业产品附加值的增值、技术创新的应用以及出口的扩大。此移民通道特别适用于那些有农业相关经验的人士。

农业人才通道的申请要求：

语言要求：最低语言水平为 CLB 4（雅思听力 4.5 分，口语 4 分，阅读 3.5 分，写作 4.0 分）。

学历要求：申请人需要具备高中毕业以上文凭。

工作经验要求：过去三年内至少有一年全职的相关农业职位工作经验，或者在持有\*\*雇主信（JAL）\*\*的萨省雇主处有 6 个月以上的工作经验。

工作机会：申请人必须持有萨省的永久全职工作 offer，并获得工作批准函（Job Approval Letter, JAL）。

萨省居住意愿：申请人需要证明其有意愿长期居住在萨省。

这一途径主要涵盖农业相关的职位，具体职业列表可从萨省移民局获取。通过该通道，合格的农业工人将有机会获得永久居留权，满足萨省农业领域日益增长的劳动力需求。

##### 2. 医疗人才通道（Health Talent Pathway）

医疗保健行业同样是萨省急需劳动力的领域，特别是在疫情之后，医疗系统面临了巨大的人员短缺问题。医疗人才通道的设立旨在简化医疗保健领域专业人员的移民流程，吸引更多的技术工人进入该领域，帮助解决该省医疗系统的人员短缺问题。医疗人才通道分为两类：非快速通道类和快速通道类。

非快速通道类申请要求：

语言要求：最低语言水平为 CLB 5（雅思听、说、写 5.0 分，阅读 4.0 分）。

学历要求：申请人需要具备大专或以上学历（如本科、硕士学位，或为期 2-3 年的大专学位或文凭）。

工作经验要求：

在萨省境内：过去五年内至少有一年全职的相关工作经验，或者在持有\*\*雇主信（JAL）\*\*的萨省雇主处有 6 个月以上的工作经验。

萨省以外的申请人：过去五年内至少有一年全职的相关职业工作经验。

工作机会：申请人必须持有萨省的永久全职工作 offer，并获得工作批准函（JAL）。

职业要求：若该职业需要萨省的执业许可证（licence），申请人必须有资格获得此许可证。

萨省居住意愿：申请人需证明有意愿长期居住在萨省。

快速通道类申请要求：

语言要求：最低语言水平为 CLB 7 或以上（雅思听、说、读、写均为 6.0 分）。

学历要求：申请人需具备大专或以上学历（如本科、硕士学位，或为期 2-3 年的大专学位或文凭）。

工作经验要求：过去五年内至少有一年全职的相关职业工作经验，无论是在国内还是国外。

工作机会：申请人必须持有萨省的永久全职工作 offer，并获得工作批准函（JAL）。

---

职业要求：若该职业需要萨省的执业许可证，申请人必须有资格获得此许可证。

萨省居留意愿：申请人需证明有意愿长期居住在萨省。

## 二、关停旧有项目：紧缺技能试点 (Hard-to-Fill Skills Pilot)

随着这两条新的移民途径的推出，萨省也宣布关闭一些旧有的移民项目，包括紧缺技能试点计划。这一决定是为了使新的移民政策更加集中、有效地解决当前的劳动力需求，并为申请者提供更加明确的途径。

## 三、新途径的影响和机遇

农业和医疗领域的影响：这些新的人才通道将对萨省的农业和医疗行业产生积极影响。农业人才通道将帮助萨省的农产品生产者填补关键岗位，促进农业技术的创新和出口的扩大。而医疗人才通道则旨在应对医疗保健系统中人员短缺的严峻挑战，为医疗行业的国际专业人士提供更快速和简化的移民途径。

对申请者的机遇：这些新途径为具有相关经验和技能的国际人才提供了明确的移民机会。对于那些有意在农业或医疗保健领域发展的申请者来说，萨省的新政策提供了一个便捷的通道，帮助他们通过工作机会获得永久居留权。

萨省的经济发展前景：这些移民项目的推出，不仅仅是为了填补现有的劳动力缺口，更是为了推动该省的长期经济发展。通过吸引和留住专业技术人才，萨省有望在未来几年内进一步巩固其在农业和医疗保健领域的优势，同时提高居民的生活质量。

## 四、结语

萨省此次推出的农业人才通道和医疗人才通道，为有意在加拿大建立长期职业和生活的国际人才提供了宝贵的机会。这些新途径既符合萨省的经济需求，又为国际人才提供了相对明确和可行的移民通道。随着萨省不断调整其移民政策，国际人才将能够更容易地找到符合自己职业发展的移民路径，推动自身与萨省的共同发展。

来源：加国旅拍张老师